

奋进新时代 展现新作为 发挥财政职能推动高质量发展

重庆市财政局

党的十八大以来，重庆市财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积极发挥财政职能，持续深化财政改革，全力以赴推动重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坚持稳中求进，财政综合实力再上新台阶

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全市经济

发展实现了从高速增长到高质量发展的全局性转变，地区生产总值从2012年的1.16万亿元增至2021年的2.79万亿元。与经济实力跃升相伴随，全市财政收支稳步增长、稳健运行，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与经济发展形成良性循环。

（一）收支规模稳步扩增。收入方面，2012—2021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从1703亿元增长到2285亿元，年均增长4.4%，其中：税收收入从970亿元增长到1543亿元，年均增长5.8%；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从1434亿元增长到2358亿元，年均

增长5.2%。同时，中央持续加大对重庆市补助，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从1277亿元增加到2050亿元，年均增长6.1%。支出方面，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从3046亿元增长到4835亿元，年均增长6.5%，人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从1万元增加到1.5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从1465亿元增长到2953亿元，年均增长7.8%。收支规模的稳步提升，有力保障了党中央、国务院和重庆市委、市政府的各项重大战略决策部署的落地落实。

（二）收支质量持续提升。在收入端，随着经济转型升级，“放管服”等

财政透明度跃居全国前列。深度推进专项资金整合，省级专项由过去上千项压减到47项，集中财力办大事，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搭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框架，创造性推出财审联动机制，在2020年国务院第三次廉政工作会议上作经验交流。目前，全省各级各部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工作局面基本形成，呈现了由以往“要我有效”向“我要有效”的深刻转变。

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不断完善。完善转移支付制度，2012年至2021年，省对下一般性转移支付比重从58.6%提高到85%。对人均可用财力

低的困难地区给予托低补助。坚持财力下沉，2021年省对市县一般性转移支付规模达到2844亿元，较2012年增长178.1%。债券资金大幅向市县倾斜，2022年94.4%转贷给了市县。在11个领域明确省以下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办法，省级支出责任由平均60%提高到近70%。

管理创新稳步推进。自2017年起实施“提升财政收入质量三年行动”，非税收入占比大幅降低，2021年降至30.9%，财政收入质量达到历史最好水平；实施“规范市县财政管理三年行动”，优化管理机制，守住基层“三保”底线，确保财政稳健运行；实施“清

理财政暂付款三年行动”，暂付款余额大幅下降。切实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推动省属国有金融企业做强做优做大。支持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力打造本土金融航母，以省融资担保集团为龙头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组建农业信贷融资担保公司，顺利推动华融湘江银行股权回归并更名为湖南银行。278家省以下法院检察院财物纳入省级统管，政府采购、资产管理、政府购买服务、投资评审、财政监督、会计管理、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等改革有序推进，取得明显成效。□

责任编辑 梁冬妮

改革的深入推进，全市税收持续增长、结构不断改善，税收收入占比从2012年的57%上升到2021年的68%，优质财力空间持续扩增。在支出端，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持续优化支出结构，支出安排有保有压、有促有控，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市级“三公”经费持续下降，腾出更多财政资源补短板、强弱项，不断夯实经济发展后劲。

胸怀国之大者，全力保障重大战略实施

坚持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切实增强中央和全市重大战略决策部署实施保障力度，积极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

(一)凝心聚力，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累计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318亿元，整合涉农资金544亿元，为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坚实保障。全市14个国家级、4个市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区县全部摘帽，1919个贫困村全部出列，动态识别的190.6万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同时，聚焦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等，在2021年投入财政衔接资金72亿元，整合财政涉农资金82亿元，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提供有力支撑，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二)齐心协力，深化成渝协作。围绕唱好“双城记”，积极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取得良好开局。一是深化合作共建，聚焦共建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共建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共建西部科学城、共建西部金融中心、共建现代化国际都市等“五个共建”，支持一批重大规划、重要项目落地，10个毗邻地区合作平台加快建设，成渝中线、成达万高铁等上百个重要项目滚动实施。二是推进体制

探索，签署了跨区域合作项目财税利益分享框架协议、设立成渝协同发展投资基金合作协议等10个协议，在“建立互利共赢税收分享机制”“公共资源合理配置”等方面作出积极探索。今年7月，川渝两地进一步出台支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市场主体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持续加大财税支持力度，助力市场主体渡难关、复元气、增活力。

(三)同心协力，促进区域协调。紧紧抓住“一区两群”协调发展这个关键，推进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一是厚植发展动能，实施差异化财政体制，针对各区域功能定位和区域间财力格局，合理规划“一区两群”财政收入，积极推进财力下沉。对区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从2012年1033亿元增长到2021年1402亿元，年均增长4.5%，最大限度保障区县财政平稳运行、支持区县发展。二是共享发展成果，合理划分支出责任。对义务教育、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活救助、住房保障等8类公共服务事项，市与中心城区、主城区、“两群”区县分别按2:8、5:5、8:2的比例承担支出责任，努力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

(四)尽心竭力，推进科技创新。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使创新成为重庆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能。全市科技支出从2012年的30亿元增长到2021年的93亿元，年均增长14%，实现只增不减，研发投入强度位列西部地区第3位。2021年以来，先后出台科技创新30条、财政科研经费管理28条，进一步推动科技创新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激发科研创新创造活力。“十四五”期

间，市级财政每年还将新增10亿元用于支持科技创新。

推进转型升级，不断夯实经济发展基础

聚焦供给侧和需求侧双向发力，统筹协调稳增长、调节构、促改革，扎实有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助推高质量发展。

(一)聚焦增强潜力，做好减税降费文章。坚持制度性安排与阶段性政策并举、普惠性减税与结构性减税并举，努力降低市场主体负担。疫情发生后，协同有关部门相继出台“涉企减负30条”“助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45条”等政策，努力助企纾困。2016—2021年，全市新增减税降费累计2272亿元；2021年底，全市市场主体总量达320万户，是2012年的2.3倍。在“一减一增”之间，实现了“放水养鱼”“水多鱼多”的良性循环。今年，为稳住经济大盘，在上半年兑现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资金450亿元左右，努力让市场主体既能“活得下来”又能“活跃起来”。

(二)聚焦增强动力，做好提质增效文章。围绕供给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加速推进新旧动能转换。一是化解过剩产能，科学把握节奏和力度，有效化解船舶、钢铁等过剩产能，推进商投集团、能源集团、化医集团等优化重组，为优质产能发展腾挪空间。二是提升发展动能，以大数据智能化创新为引领，以建设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中心为切入点，持续培育壮大汽车、电子、装备、材料、消费品等优势产业，推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和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建设，十年间累计投入资金超千亿元。同时，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加

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2019年，专门设立市级生态环境“以奖促治”专项资金，截至2021年底，已累计安排9.5亿元，支持区县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三)聚焦增强活力，做好夯基固本文章。强化“资金池”“项目池”“要素池”对接，发挥好财政稳投资、稳增长作用。一是补齐短板，基础设施投入从2012年的330亿元增长至2021年的620亿元、年均增长约7%。全市铁路网线总里程达2570公里；中心城区城市道路总里程突破6000公里；农村公路总里程达到16.5万公里，路网密度居西部地区第一。同时，围绕畅通道、建平台、强贸易、聚产业，加快培育内陆开放新优势。二是锻造长板，推动财政资金“变补为投”，先后组建产业引导、战新产业、天使等政府投资基金，累计投资项目超2000个，投资金额超700亿元，先后带动22家企业上市、28家进入上市辅导期。今年以来，整合资源组建目标规模为400亿元的产业投资基金，进一步助推产业升级。

站稳人民立场，扎实兜牢民生保障底线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民生保障有温度、有力度，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一)增进民生福祉。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以统筹救助资源、增强兜底功能、提升服务质量为重点，扎实办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实事。2012—2021年，全市教育、社保就业、卫生健康等支出年均分别增长9.6%、11.6%、11.5%，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守护群众安全。面对突如



奥特斯重庆系统级封装印制电路板生产智能工厂

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大力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截至今年8月，筹集一般公共预算、抗疫特别国债等资金共计186亿元，全力支持新冠肺炎疫情有效防控和应急处置工作，最大限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发扬斗争精神，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

充分发挥财税体制改革的“突破口”“先行军”作用，围绕固基础、强支柱，加快建立完善现代财政制度。

(一)预算管理增质增效。坚持向管理要质量要效益，不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一是制度建设集成化，认真贯彻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聚焦预算编制、执行、调整、公开的全过程全环节，构建了“10+1”预算管理制度体系，全面提升预算管理规范性、约束性。同时，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围绕夯实管理基础、健全管理链条，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二是预算管理精细化，相继出台过紧日子10条、促

进财政平稳运行20条、市级支出项目预算标准管理办法等措施，推动预算从“控盘子”向“控标准”转变；并深入实施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努力构建“同一规范、同一系统、同一平台”的预算管理新格局。

(二)财税改革走深走实。着力发挥财税体制改革在改革发展中的引导和保障作用，加快建立完善现代财政制度。一是加强地方税体系建设。紧跟国家税制改革和税收立法进程，进一步健全地方税体系，相继完成车船税、耕地占用税、环境保护税、资源税、契税、城市维护建设税等6个税种的税法授权地方事项，确保相关税收法律法规在地方有序实施。二是优化政府间财政关系。对标对表中央要求，持续深化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截至2021年底，已出台生态环境、公共文化、规划与自然资源、应急救援等10个领域改革方案，努力促进形成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政府间财政关系。□

责任编辑 雷艳